

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决算

公开说明（汇总）

目 录

第一部分 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国家、省、市、区城乡规划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研究拟定全区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

2、负责全区城乡规划、勘察与设计管理；负责城区明珠路以北至曾都经济开发区建设管理。

3、指导全区城乡建设、市政设施、燃气热力；指导城乡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及城镇规划区地下水资源的开发利用和保护。

4、负责城乡工程建设项目(含市政基础设施项目)的工程地质勘测审查和工程报建；管理和监督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工作。

5、综合管理和指导全区的建筑活动；规范建筑市场，负责和管理建筑市场准入、工程监理及工程质量监督、检测和施工安全；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组织协调建设企业参与国际国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监督指导各类工程建设定额标准的实施；管理全区城镇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负责城乡建设档案管理；负责建筑节能管理、室内外装饰装修管理、新型建筑材料(包括新型墙体材料)、散装水泥推广应用的管理。

6、负责全区住房保障工作和房地产业行业管理；负责管理和规范房地产开发和交易市场；负责城镇房屋拆迁管理；负责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7、贯彻执行国家、省行业科技发展规划和技术政策，组织科研项目攻关、科技创新和新技术开发利用；负责建设行业科技队伍建设、执业资格和各类资质管理，统筹协调行业人才和技能培训工作。

8、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区住建局本级决算和 6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 曾都区房屋征收中心
3. 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开发区分局
4. 曾都区城建档案馆
5. 曾都区建筑市场管理站（区燃气管理服务中心）
6. 曾都区建筑节能科技中心
7. 曾都区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站

第二部分 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797.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1.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34.3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2,699.5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931.5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751.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33.6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314.06
	30			61	
总计	31	24,065.17	总计	62	24,065.17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1. 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931.53	22,797.23	0.00	0.00	0.00	0.00	134.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47	3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6	档案事务	37.47	3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699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37.47	3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894.06	22,759.76	0.00	0.00	0.00	0.00	134.3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835.65	22,701.35	0.00	0.00	0.00	0.00	134.3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407.36	20,388.06	0.00	0.00	0.00	0.00	19.3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230.40	124.93	0.00	0.00	0.00	0.00	105.4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97.88	2,188.35	0.00	0.00	0.00	0.00	9.53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8.41	58.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8.41	58.4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751.11	830.25	21,920.8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53	37.67	13.86	0.00	0.00	0.00
20126	档案事务	51.53	37.67	13.86	0.00	0.00	0.00
2012699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51.53	37.67	13.86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699.58	792.57	21,907.01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635.37	736.81	21,898.55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63.96	195.05	19,868.91	0.00	0.00	0.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87.14	180.54	6.6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84.27	361.23	2,023.04	0.00	0.00	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64.22	55.76	8.46	0.00	0.00	0.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64.22	55.76	8.4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

部门：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797.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1.53	51.5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2,606.29	22,606.29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46	0.00	0.00	0.00	0.00

		支出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797.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657.82	22,657.8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30.2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269.69	1,269.69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30.2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3,927.50	总计	64	23,927.50	23,927.5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657.82	736.95	21,920.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53	37.67	13.86
20126	档案事务	51.53	37.67	13.86
2012699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51.53	37.67	13.8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606.29	699.28	21,907.0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542.07	643.52	21,898.55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41.80	172.89	19,868.91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20.43	113.82	6.6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79.84	356.81	2,023.04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64.22	55.76	8.46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64.22	55.76	8.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

部门：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81.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6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9.11	30201	办公费	6.5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77	30202	印刷费	0.2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1.87	30203	咨询费	0.20	310	资本性支出	22.05
30106	伙食补助费	18.40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3.16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57	30206	电费	8.0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04	30207	邮电费	1.5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8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35	30211	差旅费	6.8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6.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64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2	30214	租赁费	0.5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3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9.58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34.0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1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3.1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5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4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21.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6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6			
人员经费合计		639.24	公用经费合计					97.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68	0.00	34.01	19.59	14.42	0.67	30.28	0.00	30.21	19.58	10.63	0.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本表无数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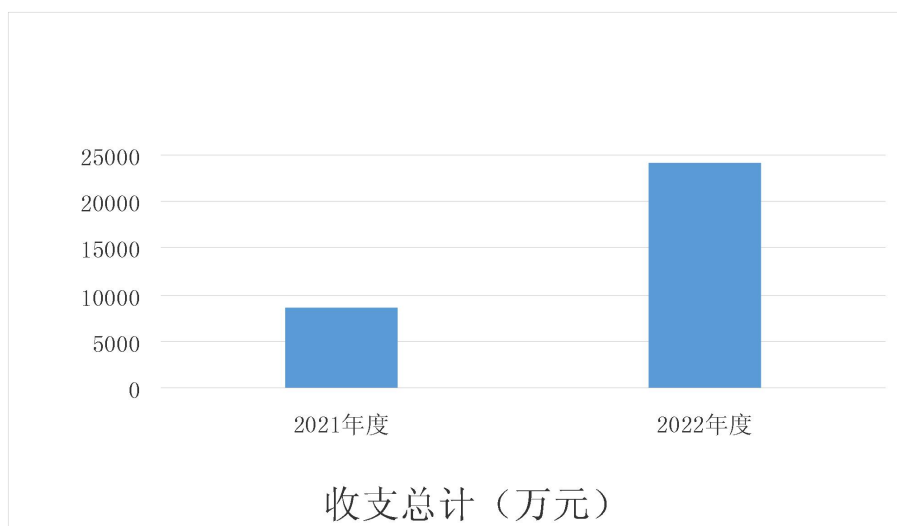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4,065.1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5,425.61 万元，增长 178.55%，主要原因是局机关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 13,219.08 万元，增长 198.79%。本年度项目支出主要有城镇建设管理专项经费、2019/2021 省级以奖代补专项经费、老旧小区改造专项经费、城北污水处理专项经费、四乡镇污水处理运营专项经费、农村危房改造专项经费、工业项目图审专项经费、消防设计验收专项经费、自然灾害风险房屋普查专项经费。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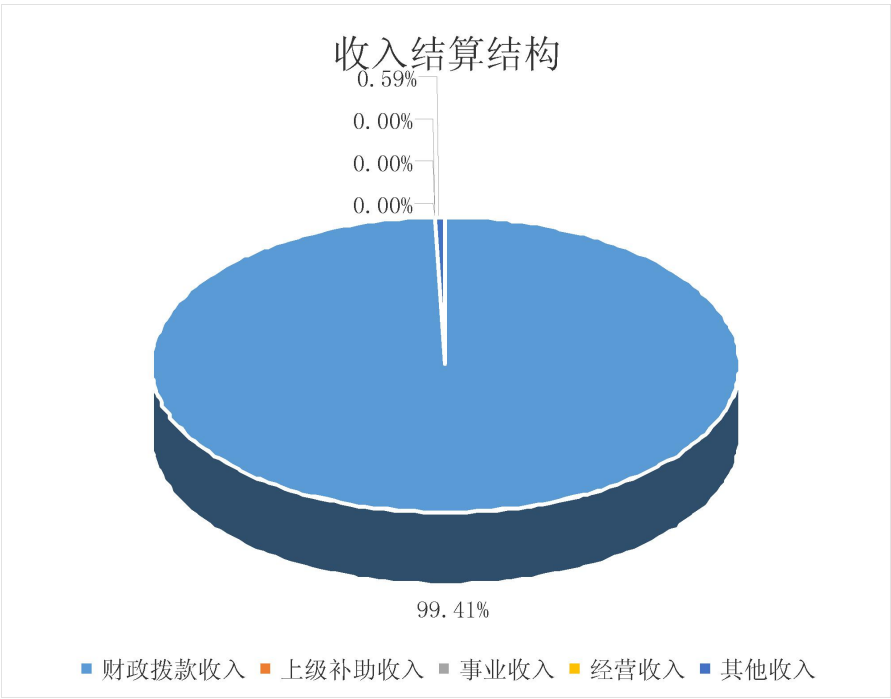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2,931.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797.23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4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其他收入 134.3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59%。与 2021 年度 8,183.17 万元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4,748.36 万元，增长 180.23%，主要原因是局机关“财政拨款收入－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 13,219.08 万元,增长 198.79%。本年度住建系统项目支出主要有城镇建设管理专项经费、2019/2021 省级以奖代补专项经费、老旧小区改造专项经费、城北污水处理专项经费、四乡镇污水处理运营专项经费、农村危房改造专项经费、工业项目图审专项经费、消防设计验收专项经费、自然灾害风险房屋普查专项经费、小南门街消防通道建设项目资金、房屋征收专项经费、建筑市场管理专项经费、城建档案数字化管理专项经费、建筑工程质量

安全和监督专项经费、建筑节能科技应用专项经费、市政设施维护专项经费。本部门核算使用的预算收入类科目主要是“600101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基本支出”、“600102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项目支出”、“660902 其他预算收入-非专项资金收入”。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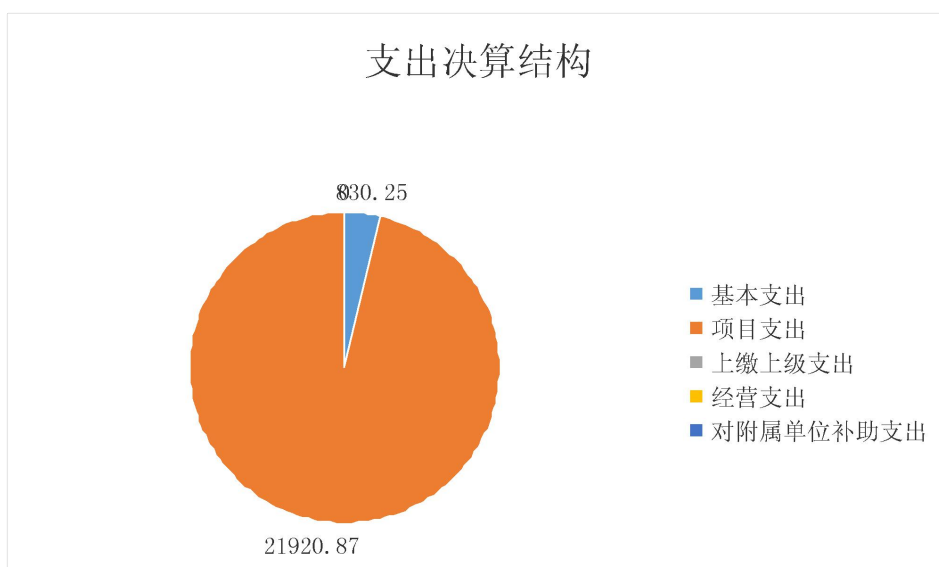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2,751.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30.24 万元，占本年支出 3.65%；项目支出 21,920.87 万元，占本年支出 96.3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与 2021 年度 7,426.45 万元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5,324.66 万元，增长 206.35%。主要原因是住建系统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 15,207.78 万元，增长 226.54%。本年度住建系统项目支出主要有城镇建设管理专项经费、2019/2021 省级以奖代补专项经费、老旧小区改造专项经费、城北污水处理专项经费、四乡镇污水处理运营专项经费、农村危房改造专项经费、工业项目图审专项经费、消防设计验收专项经费、自然灾害风险房屋普查专项经费、小南门街消防通道建设项目资金、房屋征收专项经费、建筑市场管理专项经费、城建档案数字化管理专项经费、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和监督专项经费、建筑节能科技应用专项经费、市政设施维护专项经费。本部门核算使用的预算支出类科目主要是“71010101 行政支出-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支出”、“71010102 行政支出-财政拨款支出-项目支出”、“71010301 行政支出-其他资金支出-基本支出”、“72010101 事业支出-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支出”、“72010102 事业支出-财政拨款支出-项目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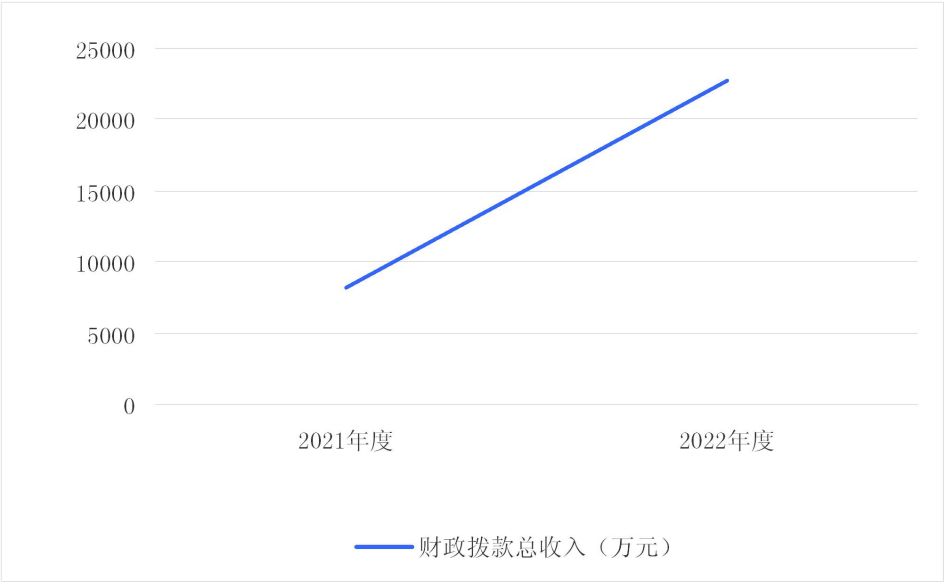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3,927.50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347.63 万元,增长 178.8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财政拨款项目资金增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城北污水处理、四乡镇污水处理、农村危房改造、工业项目图审、消防设计验收、自然灾害风险房屋普查、小南门街消防通道建设项目等专项工作。

。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797.23 万元,比 2021 年度 8,126.11 决算数增加 14,671.12 万元。增加 180.54%。主要原因是局机关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资金收入增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城北污水处理、四乡镇污水处理、农村危房改造、工业项目图审、消防设计验收、自然灾害风险房屋普查、小南门街消防通道整改工作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

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657.8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59 %。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290.73 万元，增长 207.5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资金支出增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城北污水处理、四乡镇污水处理、农村危房改造、工业项目图审、消防设计验收、自然灾害风险房屋普查、小南门街消防通道建设项目工作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657.82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1.53 万元，占 0.23 %。
主要是用于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支持各机关事业单位履行职能,保障各部门支出需要。

2. 城乡社区支出（类）22,606.29 万元，占 99.77%。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住宅、建筑市场管理与监督等基本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763.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57.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

1. 功能分类代码212010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4,213.85万元，支出决算为20,041.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5,827.95万元，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老旧小区改造资金、自然灾害房屋风险普查专项资金等。

2. 功能分类代码 212019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59.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20.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1,961.76 万元，主要原因小南门街消防通道建设项目年初预算为 0，年中追加预算

1,900 万元。

3. 功能分类代码 2120601: 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50.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13.62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新增燃气安全管理工作职责,新增军转及招考录用人员,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

4. 功能分类代码 201269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档案事务(款)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26.47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安置军转人员,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加。

5. 功能分类代码 212010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19.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0.89 万元,预决算偏离度甚微。

6. 功能分类代码 212019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5.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12.96 万元,主要原因:区建筑节能科技中心补缴退休人员 2014 年至 2020 年职业年金、公务用车使用年限久,进行车辆维修保养费用增加。

7. 功能分类代码 212019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万元，支出决算为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50.79 万元，主要原因：用于市政设施管网维护经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36.9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39.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69.11 万元、津贴补贴 16.77 万元、奖金 31.87 万元、伙食补助费 18.40 万元、绩效工资 73.1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5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4.0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8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35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6.1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2 万元、抚恤金 34.06 万元、生活补助 0.15 万元、奖励金 21.00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 万元。

公用经费 97.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6.58 万元、印刷费 0.21 万元、咨询费 0.20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电费 8.02 万元、邮电费 1.56 万元、物业管理费 0.24 万元、差旅费 6.82 万元、维修(护)费 0.64 万元、租赁费 0.5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6 万元、劳务费 23.15 万元、委托业务费 5.55 万元、工会经费 9.4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0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6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4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19.58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4.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住建系统在开展业务时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压缩不必要的开支，节约费用。决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25.75 万元，增长 568.43%，主要原因是本年房屋征收中心因业务需要，购置公务用车一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34.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83 %；决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25.83 万元，增长 589.73%，决算数小于预算的主要原因：住建系统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压缩不必要的开支，节约费用。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主要原因是本年区房屋征收中心因业务需要，购置公务用车一辆。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9.58 万元，主要是区房屋征收中心因业务需要，购置公务用车一辆。本年度购置公务用车 1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0.63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加油、维修（护）费、车辆保险。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6 %，较上年减少 0.09 万元，下降 60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住建系统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压缩不必要的开支，节约费用。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6 万元，接待对象是广水墙体材料革新与建筑节能办公室工作人员，主要是来我单位开展学

习交流工作。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 1 个，1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及所属 6 个二级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21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增加 6.27 万元，如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加 0.59 万元，办公费增加 0.83 万元，电费增加 1.89 万元，邮电费减少 0.22 万元，物业费增加 0.24 万元，差旅费增加 5.24 万元，租赁费增加 0.50 万元等。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编制数量增加，新进招考录用人员以及本年度新增业务内容如：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四乡镇污水处理工作、消防设计验收、自然灾害风险普查等工作。导致机关运行经费较预算增加 57.31%

下属 6 个二级单位为非行政单位，非参公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790.6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6.8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5,4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63.8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790.6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90.6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2.4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1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97.53%，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2.3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开展业务用车，如指导全区城乡建设、组织协调建设企业参与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规范建筑市场，负责和管理建筑市场准入、工程监理及工程质量监督、检测和施工安全等工作。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62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15%。分别是消防设计验收工作经费 49.00 万元、自然灾害风险房屋普查专项经费 563 万元、工业项目图审费 1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以上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

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全部按规定据实支出，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区住建局对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绩效自评，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项目支出、重点工作完成情况等方面评分约为 98 分，等级为优。通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促进部门从整体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

附件

1: 《2022 年度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

区住建局对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绩效自评，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项目支出、重点工作完成情况等方面评分约为 98 分，等级为优。通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促进部门从整体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并按要求及时公开预算、决算、绩效等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开展资产清查工作，上报国有资产报表数据真实、准确、全面。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并执行良好，在本年度内未出现廉政风险。

2: 《2022 年度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整体部门自评表》

2022 年度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所属单位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3.6

单位名称	曾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基本支出总额	830.24		项目支出总额	21920.87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 总额	14960.34	22751.32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目标 1(40 分)：全区城镇建设管理、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住房保障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申报	100%	100%	15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任务	100%	100%	15
	经济效益指标	建设行业产值	增长 4%	增长 4%	10
目标 2(40 分)：主城区老旧小区改造、污水治理及农村危改等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争取上级奖励资金	100%	100%	13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工作任务	100%	100%	10
	经济效益指标	行业产值	100%	100%	15
约束性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合规性	不设权重，酌情扣分，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评价总得分不得超过 70 分。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区住建局及所属二级单位全年项目预算数为 14,125.88 万元，执行数为 21,920.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别为：

1、消防设计验收工作经费 49 万元，执行数 49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我单位深入开展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与质量安全综合大检查，2022 年共办理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3 件、消防验收及备案 25 件，不断完善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体系，努力健全机构人员队伍，推动建立多部门协作机制，严格特殊消防设计评审管理，全面推进湖北省数字住建政务服务综合平台应用，持续提升业务水平，加强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规范化建设，保障了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顺利开展。

2、自然灾害风险房屋普查专项经费 563 万元，执行数为 563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查明全区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地区抗灾能力，客观认识我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中央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切实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性发展提供

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

3、工业项目图审费 14 万元，执行数 14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积极主动上门、随时上门服务企业，协调解决问题，并对材料齐全企业进行“现场办公”，节省企业建设周期。全年共办理 27 个项目，69 个办件，为 12 家企业提供了图审费用 14 万元。试行《曾都区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免审”实施方案》，进一步提高审批效率，该工作获省住建厅肯定，已报至省营商办，拟作为先行区在全省通报推广。

附件《2022 年度预算内项目自评表》

2022 年度消防设计验收工作经费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3.6

项目名称	消防设计验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区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区住建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 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9	49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消防验收项目数量	对工作任务完成的及时性评价	100%	15
	质量指标	消防验收项目质量达标	年度责任目标考核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	100%	15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完成验收	作办结率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权重区	100%	10
效益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	项目正常投入使用	100%	100%	13
	生态效益	达到环保要求	100%	100%	15
	可持续影响	项目长期使用	100%	100%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自然灾害风险房屋普查专项经费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3.6

项目名称	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房屋普查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区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区住建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63	563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完成及时率	对工作任务完成的及时性评价	100%	10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年度责任目标考核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	100%	15
	时效指标	办结率	作办结率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权重区	100%	13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人居安全得到改善	100%	100%	10
	生态效益	改善人们居住环境	100%	100%	10
	可持续影响	为曾都县域经济考核评先作出应有贡献	100%	100%	10
	满意度	提高人们幸福指数	100%	100%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geq 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leq 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2 年度工业项目图审专项经费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2023. 6

项目名称	工业项目图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区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区住建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 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	14	14	100%	2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数量指标	完成及时率	项目申报	99%	10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行业标准	99%	15
	时效指标	办结率	作办结率分别按照 该指标对应权重区	99%	13
效益指标 (40 分)	社会效益	优化营商环境	100%	100%	10
	生态效益	达到环保要求	100%	100%	15
	可持续影响	长期使用	100%	100%	15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 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 应用方案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附件《2022 年度预算内项目自评结果》摘要

以上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全部按规定据实支出，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区住建局对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绩效自评，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项目支出、重点工作完成情况等方面评分约为 98 分，等级为优。通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促进部门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

2022 年度预算信息已按要求在曾都区人民政府网上公开，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1）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与质量安全综合大检查，今年

来，办理 24 个项目消防工程验收及备案手续，工程监督率达 10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达 100%；共下发各类质量安全记录 171 份、质量限期整改 7 份、安全限期整改 48 份、局部暂时停工整改 4 份、简易处罚 58 起、约谈法人 32 人次，全区在建工程未出现重大质量事故，未发生安全生产亡人事故。（2）自然灾害风险房屋普查工作按照湖北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调查工作要求和规定程序，通过多次内外业数据补充调查和修改，将软件质检合格率提升至 100%，自检按照 100%比例进行内业自检，人工抽检比例按照房屋调查总图斑数的 0.5%进抽检，每个乡镇至少抽查 10 栋，其中至少 10%是不需要调查的图斑，人工抽检合格率已达到 90%以上。（3）建立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指标体系，推进改革政策落地和全流程在线审批，已完成“65、40、20”改革目标，正在推进“33、23、12”工作目标。充分运用湖北省政务服务网、随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等多个系统平台，落实并联审批管理机制，实行“一网通办”，提高审批效率和事项的网办率。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在今后的工作中区住建局将进一步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区住建部门其他收入共 134.30 万,主要是门面出租收入、区财政下达计提工会经费以及区质量和安全监督站往来资金。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

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区住建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编码为“212010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12010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212019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120601”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2012699”一般服务公共支出(类)档案事务(款)其他档案事务支出(项)。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所属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整体绩效情况: 2022 年区住建局支出总额 22,751.11 万元, 其中项目支出 21,920.87 万元, 其中本级预算项目共计 649 万元, 为城镇建设工作经费 23 万元、消防设计验收工作经费 49 万元、工业项目图审费 14 万元、自然灾害风险房屋普查专项经费 563 万元。中央、省市级拨付项目资金 21,272.08 万元, 为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资金 17,828.58 万元、农村危改造资金 145.50 万元、城北及四乡镇污水处理运营费 1,042.75 万元、省级奖补资金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 355.25 万元、小南门街消防通道改造 1,900 万元; 基本支出 830.24 万元, 分别为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障经费支出 715.89 万元, 公用经费支出 94.77 万元, 购置公务车一辆 19.58 万元。

以上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 项目全部按规定据实支出, 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022 年度预算信息已按要求在曾都区人民政府网上公开,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 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

评价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规定的内容, 经我单位认真自评,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为 98 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 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明确、量化, 按要求严格预算执行管理。并按要求及时公开预算、决算、绩效等信息。及时、准确、全面开展资产清

查工作，上报国有资产报表数据真实、准确、全面。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并执行良好，在本年度内未出现廉政风险。

二、2022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曾都住建局工业项目图审专项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98 分

本项目经费 14 万元，为区级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工业项目图纸审查专项费用。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2022 年工业项目图审专项经费实际执行资金 14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持续深入优化营商环境。一是建立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指标体系，推进改革政策落地和全流程在线审批，已完成“65、40、20”改革目标，正在推进“33、23、12”工作目标。二是充分运用湖北省政务服务网、随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等多个系统平台，落实并联审批管理机制，实行“一网通办”，提高审批效率和事项的网办率。三是探索图审改革。试行《曾都区建设工程

施工图审查“免审”实施方案》，进一步提高审批效率，该工作获省住建厅肯定，已报至省营商办，拟作为先行区在全省通报推广。

附件：见 2022 年度工业项目图审专项经费自评表

附件：见 2022 年度工业项目图审专项经费自评表

二、佐证材料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的通知》（国办发〔2018〕33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工业建设项目 50 个工作日内取得施工许可审批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鄂政办发〔2018〕71号）；市住建局、市财政局《随州市工业建设项目施工图联合审查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试行）》随建文[2020]3号文。2020 年 6 月 1 日后随州市范围内立项、备案或核准的工业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用不再向建设单位收费，统一由政府财政性资金支付。

三、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了解项目资金落实、管理、使用情况，以及了解项目经费实施效益情况，进而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加强管理，改进工作，建设管理工作进一步开展，确保项目资金安全并发挥效益，提高资金使用单位项目管理水平和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2 年，工业项目图审专项经费预算 14 万元，实际到位 14 万元，到位率 100%，实际执行 14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坚持主动上门、随时上门服务企业，协调解决问题，并对材料齐全企业进行“现场办公”，节省企业建设周期。全年共办理 27 个项目，69 个办件，为 12 家企业提供了图审费用 14 万元。

五、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严格确保资金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定期追踪资金使用后期产生的实际效益。

2023 年 6 月 30 日

曾都住建局消防设计验收工作经费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98 分

项目经费 49 万元，为区级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消防设计验收与审查费用。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2022 年消防设计验收工作经费实际执行资金 49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2022 年共办理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

计审查 3 件、消防验收及备案 25 件，不断完善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体系，努力健全机构人员队伍，推动建立多部门协作机制，严格特殊消防设计评审管理，全面推进湖北省数字住建政务服务综合平台应用，持续提升业务水平，加强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规范化建设，保障了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顺利开展。

附件：见 2022 年度消防设计验收工作经费自评表

二、佐证材料

《省住建厅、省委编办、省应急厅、省消防救援总队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的通知》（鄂建文〔2019〕32 号）

三、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了解项目资金落实、管理、使用情况，以及了解项目经费实施效益情况，进而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加强管理，改进工作，建设管理工作进一步开展，确保项目资金安全并发挥效益，提高资金使用单位项目管理水平和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2 年，消防设计验收工作经费预算 49 万元，实际到位 49 万元，到位率 100%，实际执行 49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严格特殊消防设计评审管理，全面推进湖北省数字住建

政务服务综合平台应用，持续提升业务水平，加强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规范化建设，保障了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顺利开展。

五、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严格确保资金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定期追踪资金使用后期产生的实际效益。

2023 年 6 月 30 日

曾都住建局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房屋普查专项经费 绩效自评报告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98 分

项目经费 563 万元，为区级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房屋普查及房屋安全鉴定等费用。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2022 年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房屋普查专项经费实际执行资金 563 万元，资金执行率 100%。

2. 完成的绩效目标：为摸清全国自然灾害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地区抗灾能力，客观认识全国和各地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水平，为中央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切实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性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

附件：见 2022 年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房屋普查专项经费

自评表

二、佐证材料

《湖北省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实施方案的通知》(鄂建文〔2021〕33号)

三、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了解项目资金落实、管理、使用情况，以及了解项目经费实施效益情况，进而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加强管理，改进工作，建设管理工作进一步开展，确保项目资金安全并发挥效益，提高资金使用单位项目管理水平和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2年，全国自然灾害风险房屋普查专项预算563万元，实际到位563万元，到位率100%，实际执行563万元，资金执行率100%。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按照湖北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调查工作要求和规定程序，通过多次内外业数据补充调查和修改，将软件质检合格率提升至100%，自检按照100%比例进行内业自检，人工抽检比例按照房屋调查总图斑数的0.5%进抽检，每个乡镇至少抽查10栋，其中至少10%是不需要调查的图斑，人工抽检合格率已达到90%以上。

五、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严格确保资金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定期追踪

资金使用后期产生的实际效益。

2023 年 6 月 30 日